

洪洞县第二轮省委省政府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（第 2 号整改任务验收公示）

洪洞县负责的第二轮省委省政府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 2 号整改任务已完成，并通过核查验收。按照《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办法》《关于对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任务开展验收销号的通知》的要求，现将该项任务整改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一、整改任务

结构性污染未得到有效解决。产业结构转型和布局调整是改善大气根源性污染的主要途径，临汾市仍未摆脱能源资源型、耗能排放式经济束缚，全市“煤焦钢电”四大产业工业增加值占到全市工业增加值的 90%以上，且 70%的工业企业和人口，以及主要的交通运输干线集中在汾河谷地，“小容量、大排放”问题突出，结构性污染还是主要问题。

二、整改措施

①不断优化产业布局，调整产业结构。积极对接国省重大战略和产业发展方向，以我县现有产业基础为依托，以“三大板块”重新布局为抓手，坚定不移推动现代产业体系构建。根据区域环境容量，对沿汾县市区的产业布局、产业结构进行深度调整。加快推进“两高”项目“退城入园、退川入谷”和转型升级、先进产能项目建设。加快推进 2020 年备案的

“上大关小、产能置换”焦化先进产能项目办理环评、能评等关键手续，有序衔接焦化行业先进产能项目建设和限制类焦炉退出；关停退出对应限制类焦炉；全面推进钢铁产能置换项目，按省政府有关要求，实施钢铁企业相关设施关停退出；

②加快培育壮大新兴产业，加快战略性新兴产业成链集群发展。依托现有产业优势，加速形成在全省乃至全国有较大影响力的沿汾装备制造业集群、新材料集群，尧都高新区信创产业集群，安泽、侯马生物医药集群。鼓励发展新技术、新业态，做好煤炭资源多元化利用、非常规天然气增储上产，战略性加速增长赋能；

③突出规划引领、加强宏观研究，顺应新一轮技术革命和产业变革趋势，紧抓重要战略机遇期，研究产业地图，调整产业结构，编制《临汾市“十四五”新基建发展规划》《临汾市“十四五”新业态发展规划》，布局新基建、突破新技术、发展新材料、打造新装备、研发新产品、培育新业态，努力构建高质量现代产业体系；

④加快能源结构调整。推动新旧动能转换，一方面坚持能耗双控制度，狠抓重点领域节能耗，全力完成“十四五”煤炭消费总量负增长目标；另一方大力发展非化石能源，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，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，推动开工建设一批风电、光伏发电等新能源项目，不断

提高新能源发电装机容量占比，2022 年底全市新能源发电装机容量占比达到 27%， “十四五” 末达到 35%；

⑤深入优化交通运输结构。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，以深化交通运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，推动大宗货物运输“公转铁”，持续推进煤炭(焦炭)、钢铁、电力、水泥、煤化工等大型工矿区企业以及大型物流园区、交易集散基地新建或改扩建铁路专用线，优化铁路运力配置，充分发挥建成铁路专用线作用。不断完善综合运输网络，切实提高运输组织水平，年货运量 150 万吨以上工业企业在完成铁路专用线建设前，需使用新能源车辆或达到国五及以上标准的车辆进行公路运输。努力减少公路运输量，不断增加铁路运输量，探索拓宽多式联运，推进城市绿色货运，加快构建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。

三、整改完成情况

①为推动洪洞战略性新兴产业及未来产业发展，加快形成现代产业体系，根据《山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》《临汾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》《洪洞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》等文件，结合洪洞县战略性新兴产业及未来产业发展实际，制定洪洞县战略性新兴产业及未来产业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；

②③坚持规划引领，认真研究，合理布局，已将“六新”

突破纳入了《洪洞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》，目前，待人代表审议。《纲要》提出：把“六新”突破作为“率先蹚出转发展新路”的方向目标、路径要求和战略举措，找准推动“六新”发展的关键着力点，打造转型发展的洪洞新优势；

④2022 年一季度单位 GDP 能耗增长-8.3%；一季度单位 GDP 能耗增长-8.3%；二季度单位 GDP 能耗增长-5.7%；三季度单位 GDP 能耗增长-6.2%；四季度以来因疫情及钢铁企业限产等原因，能耗增速不断下降，能耗强度下降形势有所好转。已完成全年单位 GDP 能耗增长控制目标；

⑤龙马集运站已完成建设投入运营，对年货运量达 150 万吨的企业涉及公路运输的，由运政部门负责源头监管，国五以下排放标准的货运车辆不得进入厂区进行货物运输。下一步加强巡查管理，对三家 150 万吨企业（三交河、干河煤矿、山西焦化）国五以下排放标准车辆不得进场运输。

如果对该任务整改公示情况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间（2025 年 7 月 3 日至 7 月 16 日，共 10 个工作日）向洪洞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反馈。

联系人：陈洪峰 18835701458

洪洞县人民政府

2025 年 7 月 2 日